

#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4.356万份，涉及激励对象17人。

2、公司已于2023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本次股票期权的注销登记手续。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拟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

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7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所述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64.356万份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4月24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